

安徽省能源局

皖能源新能函〔2021〕21号

安徽省能源局关于建立安徽省可再生能源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库（2021-2023年）的通知

各市发展改革委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“2030年前碳达峰、2060年前碳中和”目标愿景，推动全省可再生能源高质量发展，决定建立安徽省可再生能源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库（2021-2023年）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坚持绿色发展理念，在推动规模化、集约化的同时，充分考虑资源禀赋和消纳能力，高标准、高起点、高水平推进我省可再生能源项目建设。

二、申报范围

2021-2023年拟开工建设（含在建）的光伏发电、风电、电化学储能、生物质能和抽水蓄能电站项目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申报入库的可再生能源项目需符合国家及省相关政策文件要求，基本具备用地、用林、生态环境、系统消纳等支撑条件，项目规模和开工时间合理科学。

(一) 风电和光伏电站

1.项目应明确项目投资主体，投资主体已与所在乡镇(街道)及以上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开发协议或者土地（屋顶）租赁协议。其中，光伏电站项目应明确项目使用土地面积。

2.项目申报容量不小于 6 兆瓦，原则上单个项目不超过 250 兆瓦。

3.项目选址不得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等禁止开发区域，可提供县级及以上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水利、林业等相关部门支持性文件。其中，光伏电站应提供拟占地类性质、用地面积以及场址主要拐点经纬度坐标。

4.提供初步接入方案，包括拟接入变电站、接入电压等级和送出线路长度等内容。

5.提供计划开工时间和预计并网时间。

(二) 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

1.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原则上规划装机容量不小于 500 兆瓦，其中单个项目原则上不小于 50 兆瓦。基地方案应包括基地的项目组成数、单个项目装机容量、分年度建设规模。基地开发年限原则上不超过 3 年。

2.基地选址不得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等禁止开发区域，可提供县级及以上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水利、林业等相关部门支持性

文件。其中，光伏发电基地应提供单个项目拟占地类性质、用地面积以及场址主要拐点经纬度坐标。

3.基地项目应提供初步接入方案，鼓励采用汇集站整体送出。初步接入方案包括拟接入变电站、接入电压等级、汇集方案和送出线路长度等内容。

4.提供每年计划开工时间和预计并网时间。

（三）电化学储能项目

鼓励发电企业、电网企业及第三方社会资本采取新能源+储能、独立储能电站、风光储一体化等多种发展方式，共同参与储能项目建设。

1.电化学储能电站应明确投资主体，投资主体已与所在乡镇(街道)及以上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开发协议。

2.明确电站规模、应用场景及初步电网接入方案。

3.提供计划开工时间和预计并网时间。

（四）生物质能项目

1.生物质能项目包括：农林生物质直燃（气化）发电、生活垃圾（污泥、浆渣等）焚烧发电、沼气发电以及农林生物质非电应用项目。鼓励各地结合实际，推进农林生物质热电联产,因地制宜发展生物天然气、生物质成型燃料等生物质能非电应用。

2.提供项目建设必要性论证，包括区域内可利用资源及用能需求情况，其中热电联产应明确供热区域面积。

3.已完成的（前期）工作情况，包括纳入规划、投资主体确定、土地落实等情况。

4.项目投资主体需明确是否需要国家补贴，若需要请提供测算依据、补贴规模。

5.选址不得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等禁止开发区域，可提供县级及以上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住房和城乡建设等相关部门支持性意见。

6.提供计划开工时间和预计并网时间。

（五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

1.拟开工建设抽水蓄能电站需在国家批复的选址规划内，并提供前期工作开展情况，拟开工建设、首台机组并网及全部机组建成时间。

2.储备项目需经站址资源普查符合建设条件，拟申报纳入国家新一轮抽水蓄能中长期规划，同时电站选址不得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等禁止开发区域，可提供县级及以上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林业、水利等相关部门支持性意见。

四、申报时间

请各市发展改革委同当地电力公司，综合考虑资源禀赋和消纳条件，以电网接入条件为主要依据合理安排建设时序，填写安徽省可再生能源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库（2021-2023年）申报表（见附件），于2021年3月25日之前报送省能源局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省能源局将根据各市上报的可再生能源项目情况，结合相关政策文件要求，复核项目外部条件落实情况，建立安徽省可再生能源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库。外部条件暂未落实到位的，列为

储备项目，待条件成熟后纳入项目库。项目库实行滚动管理，各市可根据外部条件落实情况每年3月底前申请调整1次，原则上库内项目优先列入本年度建设方案。

联系人：张新华；联系电话：0551-63609489

附件：安徽省可再生能源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库
(2021-2023年)申报表



附件

安徽省风电、光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库（2021-2023年）申报表

填报单位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类型	市	县(区)	建设地点	项目坐标	占地面积(亩)	土地性质	拟接入变电站	拟接入电压等级	送出线路长度(km)	建设模式	装机规模(万千瓦)	投资主体	拟开工时间	预计并网时间	已取得的支持性文件
1	XX 发电项目	XX	XX 市	XX 县	XX 镇 XX 村	E XX, N XX	XX	XX	XX 变	XXkV	XX	XX	XX	XX	XX 年 XX 月	XX 年 XX 月	自然资源、林业、生态环境、水利
2				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				
6																	
...																	

注：

- 1.项目类型分为风电、光伏发电；
- 2.项目坐标：光伏发电项目填写厂址主要拐点坐标，风电场项目填写厂址中心坐标；
- 3.建设模式：风电分为分散式风电和集中式风电，光伏发电分为屋顶分布式、水面电站、地面电站等；
- 4.已取得的支持性文件主要指县级以上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水利、林业等部门支持性文件。

安徽省风电、光伏基地建设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库（2021-2023年）申报表

填报单位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类型	市	县(区)	建设地点	项目坐标	占地面积(亩)	土地性质	拟接入变电站	拟接入电压等级	送出线路长度(km)	基地规模(万千瓦)	电站数量	单个电站名称	拟开工时间	预计并网时间	已取得的支持性文件
1	XX 基地项目	XX 基地	XX 市	XX 县	XX 镇 XX 村	E XX, N XX	XX	XX	XX	XXkV	XX	XX	XX				自然资源、林业、生态环境、水利
1.1						E XX, N XX								XX 项目	XX 年 XX 月	XX 年 XX 月	
1.2						E XX, N XX								XX 项目	XX 年 XX 月	XX 年 XX 月	
...					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				
...																	

注：

- 1.项目类型分风电基地、光伏发电基地、风光一体化基地；
- 2.项目坐标：光伏填写厂址主要拐点坐标，风电场填写厂址中心坐标；
- 3.已取得的支持性文件主要指县级以上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水利、林业等部门支持性文件。

安徽省电化学储能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库（2021-2023年）申报表

填报单位

序号	项目名称	市	县(区)	建设地点	项目坐标	占地面积(亩)	拟接入变电站	拟接入电压等级	建设规模	应用场景	投资主体	拟开工时间	预计并网时间	已取得的支持性文件	备注
1	XX项目	XX市	XX县	XX镇 XX村	E XX, N XX	XX	XX变	XX kV	XXMW/XXMWh	XX	XX	XX年 XX月	XX年 XX月	自然资源、林业、生态环境、水利等	
2		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		
...															
<p>注：</p> <p>1.应用场景分为电源侧储能、电网侧储能、用户侧储能等；</p> <p>2.如果是新能源配套储能项目，应在备注栏注明。</p>															

安徽省生物质能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库（2021-2023年）申报表

填报单位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	投资主体	市	县（区）	建设地点	纳入规划情况	是否需要国家补贴	补贴规模（XX万元/年）	拟开工时间	预计并网时间	资源情况	已取得的支持性文件
1	XX项目			XX市	XX县	XX镇 XX村	XX	XX变		XX年 XX月	XX年 XX月		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住建等
2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
...													

注：

1. 农林生物质直燃（气化）发电、生活垃圾（污泥、浆渣等）焚烧发电、沼气发电以及农林生物质非电应用项目；
2. 资源情况主要为可收集原料量。
3. 已取得支持性文件主要为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住房和城乡建设等部门意见。

安徽省抽水蓄能电站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库（2021-2023年）申报表

填报单位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	投资主体	市	县（区）	建设地点	纳入规划情况	拟开工时间	预计并网时间	前期工作情况	已取得的支持性文件
1	XX 项目			XX 市	XX 县	XX 镇 XX 村	XX	XX 年 XX 月	XX 年 XX 月		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水利、林业等
2											
3											
...											
<p>注： 已取得支持性文件主要为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水利、林业等部门意见。</p>											